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水源”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和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清水源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培训基本情况

培训时间：2018年10月25日

培训地点：清水源会议室

培训主题：《上市公司董、监、高行为规范及对外担保、资金往来等事项规范要求》、《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简介》、法规解读

培训讲师：武佩增

参加培训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

二、培训主要内容

本次培训主要是解读证监会和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管行为规范及对外担保、资金往来等重大事项的规定及案例学习以及创业板可转债相关规定、案例、发行条款的解读。解读的规范性文件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

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

实施本次培训前，中原证券编制了培训讲义，并要求清水源参加培训的人员提前了解培训内容；现场培训过程中，中原证券详细讲解了上市公司董监高行为规范和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若干规定和案例、解读了创业板可转债相关法规，并解答了参加培训人员提出的相关问题。

现场培训结束后，保荐机构向清水源提供了讲义课件，提请公司转发给其他未参加培训的相关人员，以供自学，在学习过程中如有问题可随时咨询中原证券培训人员。

三、培训总结

通过本次培训，清水源主要股东、相关董监高对行为规范有了更深刻的理解、对可转债有了进一步的了解，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加强董监高持股变动管理、及时充分披露信息，避免违法违规情形的发生。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杨 曦

 武佩增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